

上海市普陀区2025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主管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 (一) 贯彻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方针和政策，研究提出本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
- (二) 加强规划的编制和统筹协调，建立健全科学制定、有效实施、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本区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度机制，强化规划的约束和导向作用。
- (三) 组织编制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研究提出本区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 (四) 加强国民经济运行的分析、预测和监控，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热点问题开展调研，针对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及时提出政策建议。
- (五) 做好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与土地利用规划、年度计划的衔接；参与研究制定全区综合性发展规划、总体布局与重大调控措施。
- (六) 研究拟订本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研究提出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建设项目安排。拟订投资项目管理有关规定。
- (七) 按权限核准、备案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按权限审批本区相关政府性投资项目；审核并上报由市发展改革委审批(审核)的投资项目；审核并上报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的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 (八) 推进本区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协调发展工作，加强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等领域与国防建设的统筹融合。
- (九) 组织编制本区社会事业发展相关规划；统筹优化全区公共社会资源配置；协调社会事业和社会发展领域重大问题。
- (十) 开展人口发展战略、重大问题以及重大政策研究；统筹协调推进全区人口综合服务和管理工作。
- (十一) 牵头开展本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协调信用信息资源的开发和共享，营造良好社会信用环境。
- (十二) 根据国家、本市产业政策，组织研究提出本区产业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本区产业发展导向和综合性产业政策。
- (十三) 牵头编制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上海市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专项资金的项目申报和实施。牵头落实上海市长三角区域合作办公室、长三角城市经济协调会的有关工作要求，组织开展重大问题研究。统筹推进民营经济发发展，形成年度民营经济发展报告。
- (十四) 统筹协调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重大问题。统筹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协调推进能源绿色转型和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十五）统筹协调本区经济、社会发展改革，研究改革重大问题。统筹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负责制定本区营商环境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健全相关工作机制。

（十六）按权限制定调整商品和服务价格，组织开展成本调查和监审，承担价格公共服务，负责本区市场价格监测预警。按照规定管理本区行政事业性收费。

（十七）推动金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加大金融对区域实体经济支持的力度。牵头企业上市服务工作，推动本区企业在国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或挂牌。根据有关法规承担本区地方金融组织的管理工作。依法依规协调推进地方金融业务领域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和处置工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部
2.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改革管理事务中心

合署办公，预算不单列。

名词解释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五) 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 (六) 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 (七) “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收入预算11658.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58.4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930.13万元；事业收入0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元；其他收入0元。

支出预算11658.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658.4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930.1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658.4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930.1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30.3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09.29万元，主要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200.00万元，主要用于“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12.00万元，主要用于物价管理工作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01.8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日常经济运行调节（项）”2503.3万元，主要用于经济运行工作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5230.56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审批评估等其他发展改革事务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4.46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0.03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60.02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0.8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9.0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6.0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10.1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20.6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6,584,310.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73,554.86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6,584,310.7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88.72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750,555.1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07,112.11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16,584,310.79	支出总计	116,584,310.79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73,554.86	110,873,554.86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0,873,554.86	110,873,554.86			
201	04	01 行政运行	7,303,867.72	7,303,867.72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92,900.00	21,092,900.00			
201	04	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00,000.00	2,000,000.00			
201	04	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5,033,000.00	25,033,000.00			
201	04	08 物价管理	120,000.00	120,000.00			
201	04	50 事业运行	3,018,187.14	3,018,187.14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305,600.00	52,305,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4,560.00	844,56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312.48	1,200,312.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156.24	600,156.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0.00	8,0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555.10	750,555.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0,555.10	750,555.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441.00	490,441.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114.10	260,11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01,112.11	1,101,112.1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06,000.00	1,206,000.00			
合计				116,584,310.79	116,584,310.79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73,554.86	10,322,054.86	100,551,500.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0,873,554.86	10,322,054.86	100,551,500.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7,303,867.72	7,303,867.72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92,900.00		21,092,900.00
201	04	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00,000.00		2,000,000.00
201	04	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5,033,000.00		25,033,000.00
201	04	08 物价管理	120,000.00		120,000.00
201	04	50 事业运行	3,018,187.14	3,018,187.14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305,600.00		52,305,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4,560.00	844,56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312.48	1,200,312.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156.24	600,156.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0.00	8,0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555.10	750,555.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0,555.10	750,555.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441.00	490,441.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114.10	260,11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01,112.11	1,101,112.1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06,000.00	1,206,000.00	
合计				116,584,310.79	16,032,810.79	100,551,500.00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6,584,310.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73,554.86	110,873,554.86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750,555.10	750,555.1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收入总计	116,584,310.79	支出总计	116,584,310.79	116,584,310.79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873,554.86	10,322,054.86	100,551,500.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0,873,554.86	10,322,054.86	100,551,500.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7,303,867.72	7,303,867.72	
201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92,900.00		21,092,900.00
201	04	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00,000.00		2,000,000.00
201	04	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5,033,000.00		25,033,000.00
201	04	08 物价管理	120,000.00		120,000.00
201	04	50 事业运行	3,018,187.14	3,018,187.14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305,600.00		52,305,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088.72	2,653,088.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4,560.00	844,56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312.48	1,200,312.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156.24	600,156.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0.00	8,06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555.10	750,555.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0,555.10	750,555.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441.00	490,441.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114.10	260,11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7,112.11	2,307,112.1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01,112.11	1,101,112.1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06,000.00	1,206,000.00	
合计			116,584,310.79	16,032,810.79	100,551,500.00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故本表为空表。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故本表为空表。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20084.35	13920084.35	
301	01	基本工资	1557768.00	1557768.00	
301	02	津贴补贴	6071270.00	607127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990284.00	1990284.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0312.48	1200312.4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156.24	600156.2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0555.10	750555.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080.81	34080.8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01112.11	1101112.1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4545.61	614545.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3086.44		1183086.44
302	01	办公费	230000.00		230000.00
302	02	印刷费	50000.00		50000.00
302	07	邮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000.00		4000.00
302	26	劳务费	24000.00		24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66826.44		166826.44
302	29	福利费	306720.00		3067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52480.00		25248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60.00		1090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640.00	710640.00	
303	02	退休费	710640.00	71064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9000.00		219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19000.00		219000.00
合计			16032810.79	14630724.35	1402086.44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4	0	2.4	0	0	0	140.2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万元。其中：

- (一) 因公出国（境）费0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 (三) 公务接待费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任务减少。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1家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40.21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611.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25.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166万元。

2025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82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82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5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0047.1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

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项目审批评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区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评估评审等工作，需委托中介机构或组织有关专家对有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进行评估。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24年12月11日区政府颁布的《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普府规范〔2024〕2号）。

三、实施主体

普陀区发改委负责该项目的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区发改委对项目（法人）单位上报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开展评估论证。项目评估论证应按有关要求对项目建设方案、投资测算和节能措施等进行评估，通过咨询评估方可获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480.00万元，主要用于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开展评估论证。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